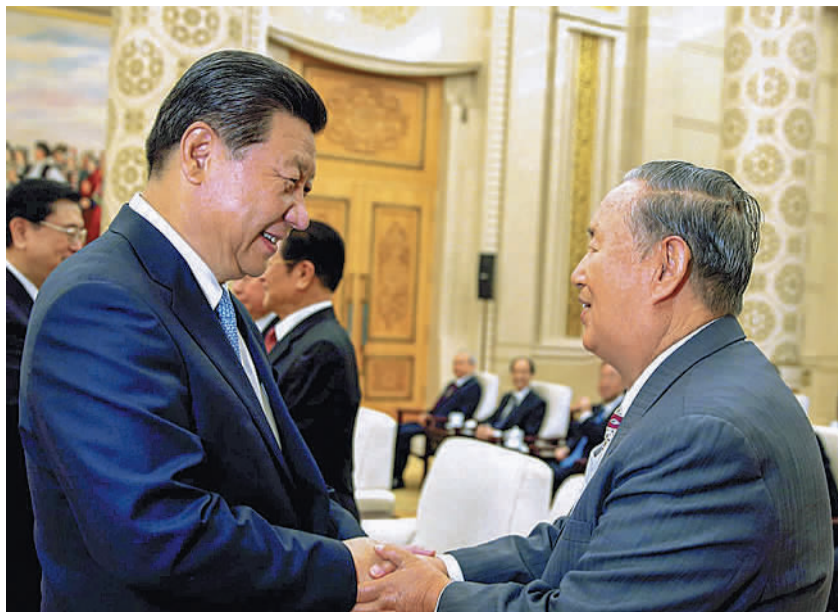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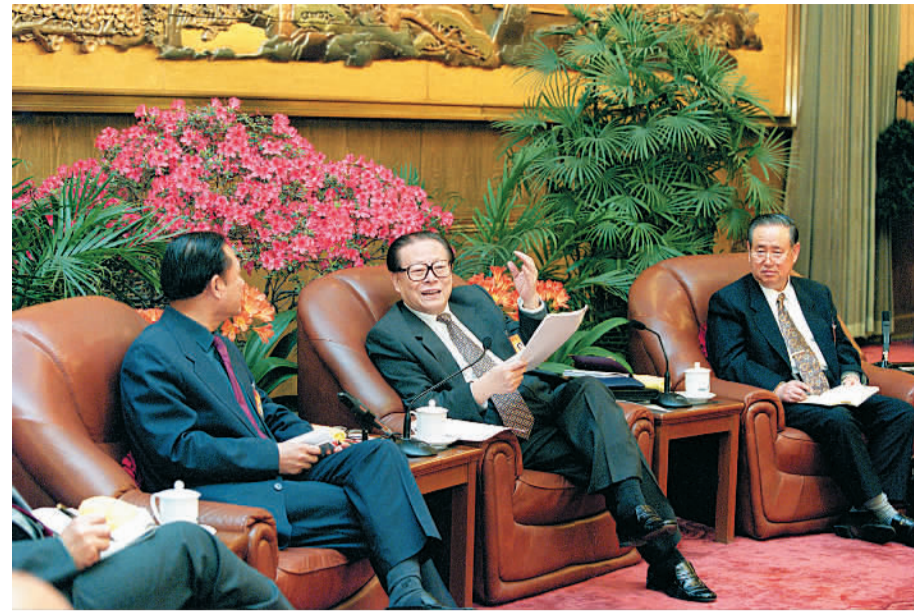




1993年12月9日，邓小平同志在济南听取姜春云同志汇报山东省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新华社发



2014年9月5日，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常委会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隆重举行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60周年大会。这是会前，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同姜春云同志亲切交谈。新华社发



2000年3月13日，江泽民同志和姜春云同志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参加九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吉林代表团讨论。新华社记者 李学仁摄

姜春云同志生平

中国共产党的优秀党员，久经考验的忠诚的共产主义战士，无产阶级革命家，我国经济建设战线和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杰出领导人，中国共产党第十四届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第十五届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原副总理，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姜春云同志，因病于2021年8月28日20时57分在北京逝世，享年92岁。

姜春云同志，1930年4月生，山东莱西人，1946年7月参加革命工作，1947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6年至1949年先在山东省莱西县教师训练班学习，后任莱西县土改宣传工作队队长，莱西县马仁区姜家泊小学教员，中共莱西县马仁区委文书，中共莱西县委文书、秘书。1949年至1957年先后任中共莱西县委副书记、县委委员兼办公室主任，中共山东省莱阳地委生产合作部秘书科负责人。1957年至1960年先后任中国土产进出口公司青岛分公司副科长，山东省青岛市外贸局秘书科副科长。1960年至1966年先后任中共山东省委宣传部指导员、一级巡视员、办公室副主任。1966年至1970年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冲击，先后下放农村和“五七”干校劳动。1970年至1977年先后任山东省革委会办公室秘书组组长、省革委会办公室党的核心小组成员兼秘书组组长、省革委会办公室副主任兼秘书组组长。1977年至1984年先后任中共山东省委办公厅领导小组副组长，中共山东省委副秘书长、秘书长，中共山东省委副秘书长兼秘书长。他全力做好省委重大事项实施协调服务工作，开展大量卓有成效的调查研究，积极为省委工作出谋划策，推动省委决策部署落实。

1984年至1987年，姜春云同志任中共山东省委副书记兼济南市委书记。他带领市委一班人大刀阔斧实施一系列改革创新措施，推动干部群众解放思想，更新观念，推动实施“弹跳式改革”，建设文明清洁城市，整治强化基层组织，积极倡导“兴科教、聚人才、扬文化、促文明”，使济南各项事业发展呈现出新局面。

1987年至1988年，姜春云同志任中共山东省委副书记，山东省代省长、省长。1988年至1992年，任中共山东省委副书记兼省委党校校长。1992年至1994年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共山东省委副书记。他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积极引导干部群众从旧观念和小生产思想束缚中解放出来，在全省开展关于真理标准、发展商品经济、对外开放、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等大讨论，鼓励各级干部大胆试、大胆闯，尊重群众首创精神，总结推广诸城贸工农一体

姜春云同志在莱西首创以大蒜、蔬菜种植等鲜活经验。他坚定不移推进山东改革开放事业，全面铺开经济体制改革，推动种植业内部和整个农业、农村经济良性循环，调整优化重工业、大小企业结构比例，大力发展城乡流通服务业，构建农村和城市两大社会化服务体系。他领导实施区域发展战略和强县强市带动战略，推进“海上山东”和“黄河三角洲综合开发”两大战略工程，重视能源、交通、通讯等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引黄济青、济青高速等一批重点工程建设，大规模对外招商引资，推动设立各类开发区。他领导实施科教兴鲁战略，在全省兴起大办教育热潮，显著改善中小学校基础设施，推动创办烟台大学、青岛大学等

一批地方大学，实行放活科研机构、放活科技人员和引进人才、引进技术政策，推行“政科教”、“产学研”相结合。在1989年春夏之交的政治风波中，他立场坚定、旗帜鲜明，带领省委班子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有力维护了全省政治稳定和社会稳定。他注重抓党的建设，主持制定省、地（市）、县委书记“约法三章”，坚定不移推进反腐倡廉。他坚持两手抓、两手硬，大力弘扬沂蒙精神，加强村级组织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他从省情出发开创山东改革开放、经济发展和党的建设新局面，推动山东步入全国经济大省行列，对山东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1994年9月，姜春云同志在中共十四届四中全会上增补为中央书记处书记，后兼任中央财经领导小组成员、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组长。1995年3月，任国务院副总理，负责农业和农村工作，分管农、林、水等部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他坚持把农业放在经济工作首位，采取系列措施加强农业基础地位，深化农村改革，调动农民积极性，推动我国农业取得突破性发展，提前实现中央确定的到2000年全国粮食总产量达到1万亿斤的目标。他坚定不移贯彻实施科教兴农战略，强调真正把农业科技摆在第一生产力的位置，实行“种子革命”，有效提高农业科技含量，加快农业现代化进程。他积极推动全国农业产业化，强调要选准优势产品产业、抓好龙头企业建设、注重采用先进技术、正确处理利益关系、形成科学规划和良好机制，推动一二三产业有效融合。他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减轻农民负担的决策部署，研究采取系列政策措施，坚持依法监管，有效减轻农民负担。他针对水利建设重点难点问题，提出一系列治水兴水的思路和举措，抓好大江大河大湖治理，加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大力开展节约用水活动，加大水土保持工作力度。作为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总指挥，他未雨绸缪，狠抓各项防汛抗灾措施落实，推动从根本上提高我国江河、水库和城市的防洪能力，多次奔赴现场指挥防汛抗旱工作，在防汛抗灾和灾后重建工作中倾注大量心血，作为全国绿化委员会主任，他高度重视林业建设，加大造林绿化力度，大力推进三北防护林体系三期工程建设，推进十大重点林业生态工程。他积极探索荒漠化治理之路，集成各地治理经验，把封山育林、封牧育草等作为治理沙化荒漠化的有效手段，推进国家退耕还林工程。他推动实施国家八项扶贫攻坚计划，把实现解决贫困人口温饱问题作为主攻目标，强调扶贫工作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救济与发展兼顾、重在发展，深入全国扶贫攻坚主战场调研指导，为扶贫攻坚事业做了大量工作。

1998年3月，姜春云同志在九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是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分工联系立法工作。他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积极推进立法、法律实施等工作，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他认真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参与领导立法法制定工作，把立法工作纳入规范化法制化轨道，积极指导地方立法工作。他

注重发挥法律在市场经济中的规范、保障和促进作用，参与研究行政许可法、种子法、土地管理法等重要法律立法修法工作。他兼任中国计划生育协会会长，积极推动人口与计划生育立法。他高度关注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大力推进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学习宣传，牵头组织全国人大常委会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执法检查等工作。他积极推动法律贯彻实施，对代表法、防沙治沙法、清洁生产促进法、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实施情况进行调研，总结实践经验。他重视加强和改进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自身建设，探索新形势下做好人大工作的思路方法。他积极参加全国人大对外交往，推动国际社会增进对中国发展道路和内外政策的了解和认同。

姜春云同志始终高度重视生态环境问题，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作出重要贡献。在山东工作期间，他推动马路保洁、厕所改造、污染治理、绿化造林，启动海上资源开发保护。到中央工作后，他深入调查研究，向中央提交《关于陕北地区治理水土流失、建设生态农业的调查报告》，推动走恢复优化生态、建设生态农业的新路子。他发起成立中国生态文明研究与促进会，主编《中国生态演变与治理方略》、《偿还生态欠债——人与自然和谐探索》、《拯救地球生物圈——论人类文明转型》、出版《生态新论》等著作，积极为生态文明建设建言献策。

姜春云同志退出领导岗位后，仍然关心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关注国际国内形势，心系人民群众生活，表现出一名共产党员生命不息、奋斗不止的崇高精神。

姜春云同志是中共第十三届、十四届、十五届中央委员，第十四届、十五届中央政治局委员，第十四届中央书记处书记（十四届四中全会增补），第七届、八届、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姜春云同志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性强、讲政治、顾大局，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他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创造性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和解决问题。他光明磊落、求真务实，严于律己、宽以待人，虚心好学、勇于探索，勤勉廉洁、生活俭朴，对家属和身边工作人员严格要求，始终保持共产党员的政治本色，深受广大干部群众的敬爱。

姜春云同志的一生，是革命的一生、光辉的一生，是为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不懈奋斗的一生。他的逝世，是党和国家的重大损失。我们要学习他的革命精神、崇高品德和优良作风，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攻坚克难、砥砺前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不懈奋斗。

姜春云同志永垂不朽！（新华社北京9月2日电）



2002年3月，九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期间，胡锦涛同志与姜春云同志交谈。新华社发



1995年10月2日，姜春云等同志同参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40周年庆祝活动的乌鲁木齐市民亲切交谈。新华社记者 刘卫兵摄



新华社发

中韩双方交接第八批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

第八批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回国

新华社沈阳9月2日电（记者梅世雄、陈梦阳）9月2日上午，第八批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由我空军专机护送从韩国接回辽宁沈阳，109位志愿军烈士英灵及1226件相关遗物回到祖国怀抱。

9时，中韩双方在韩国仁川国际机场举行志愿军烈士遗骸交接仪式。11时26分，空军专机平稳降落在辽宁沈阳桃仙国际机场。专机进入中国领空后，空军两架战斗机护航，向志愿军烈士致以崇高敬意，沈阳桃仙国际机场以“过水门”最高礼遇迎接志愿军烈士回家。

12时37分，志愿军烈士遗骸迎回仪式在沈阳桃仙国际机场举行。退役军人事务部部长孙绍骋主持，中央对外联络部、外交部、财政部、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中央军委国际军事合作办公室和辽宁省委、省政府，沈阳市委、市政府，驻沈解放军、武警部队等负责同志，以及志愿军烈士亲属、部队官兵等约230人参加。

仪式现场气氛庄重，志愿军烈士遗骸的棺椁覆盖着鲜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到场迎接的解放军官兵军容威严、持枪伫立，现场全体人员向烈士遗骸三鞠躬。

忠魂不泯，浩气长存。仪式结束后，志愿军烈士遗骸棺椁被护送前往沈阳抗美援朝烈士陵园。3日10时，第八批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安葬仪式将在这个陵园志愿军烈士纪念馆广场举行。2014年至2020年，累计有716位在韩志愿军烈士遗骸回到祖国，落葬于此。

新华社韩国仁川9月2日电（记者陆睿、杜白羽）2日上午，中国和韩国在韩国仁川国际机场共同举行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交接仪式。

8月30日至9月2日，退役军人事务部、中央宣传部、中央对外联络部、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外交部、财政部、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等部门组成的中方交接代表团赴韩国，实施第八批在韩中国人

民志愿军烈士遗骸交接工作。中国退役军人事务部副部长常正国率中方交接代表团出席仪式，韩国国防部次官朴宰民率韩国送还中国军人遗骸代表团出席仪式。中韩双方代表现场签署交接书，确认交接109位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及相关遗物。中国驻韩国大使邢海明为志愿军烈士棺椁覆盖国旗，中方举行悼念仪式，中国人民解放军礼兵护送烈士棺椁登上解放军空军专机，烈士英灵将回到祖国和人民怀抱。

交接仪式上，常正国表示，中韩双方遵循人道主义原则，本着坦诚友好、务实合作精神，已连续8年共同实施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交接，将825位烈士遗骸接回祖国。尤其是近两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下，中韩双方为顺利完成志愿军烈士遗骸交接付出了更多心血。中方感谢韩方相关部门和工作人员付出的努力，中方将进一步深化与韩方的友好合作交流，积极推进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保护相关工作，让更多志愿军烈士英魂早日回到祖国。

民志愿军烈士遗骸交接工作。

中国退役军人事务部副部长常正国率中方交接代表团出席仪式，韩国国防部次官朴宰民率韩国送还中国军人遗骸代表团出席仪式。中韩双方代表现场签署交接书，确认交接109位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及相关遗物。中国驻韩国大使邢海明为志愿军烈士棺椁覆盖国旗，中方举行悼念仪式，中国人民解放军礼兵护送烈士棺椁登上解放军空军专机，烈士英灵将回到祖国和人民怀抱。

本报北京9月2日讯（记者顾阳）日前，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同商务部、交通运输部、海关总署、国铁集团共同编制的《“十四五”推进西部陆海新通道高质量建设实施方案》（简称《实施方案》）正式印发。

《实施方案》提出“到2025年实现东中西三条线路持续强化，通道、港口和物流枢纽运营更加高效，对沿线经济和产业发展带动作用明显增强”的总体目标，并从5方面明确了通道建设的阶段性目标任务，力求更好指导通道发展。

数据显示，2020年西部地区至北部湾固定班列达到9条，铁海联运班列、中越跨境班列分别开行4607列、1264列，同比增长105%、23.2%。北部湾港、洋浦港分别开通内外贸航线52条、33条，与100多个国家和地区实现通航。铁海联运集装箱运量达到23万标箱，北部湾港、洋浦港集装箱吞吐量分别达到505万标箱、102万标箱，实现了《西部陆海新通道总体规划》提出的2020年目标。

国家发展改革委基础司副司长周小棋表示，下一步，将坚持系统观念，着眼进一步提升通道的质量和效益，真正带动西部地区沿线经济发展，以“一盘棋”统筹谋划通道整体发展，加强协同联动，发挥中央、地方、企业等各方面积极性，鼓励国内国际各方积极参与。同时，全面加强要素保障，全面加强统筹协调，全面落实责任要求，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更强督促，细化实化工作措施，精准突破重点方向、关键领域、薄弱环节，推动通道建设上新水平。

西音

施二